

东台市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东台市安丰中心卫生院 _____ (采购人)

乙方：无锡识凌科技有限公司 _____ (中标供应商)

甲方于2018年8月22日上午在东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智慧医院建设(安丰中心卫生院)-移动医疗项目采购(采购计划编号：东财购通【2018】113号，采购文件编号：DZW【2018】B098/352)，经综合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合同价款及中标内容清单：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伍仟元整(¥495000.00)，该价格包括交付使用前的一切费用。

2. 中标内容清单

货物名称	型号及配置	数量	单价	合价
室内信号分布系统基站(含软、硬件)	昂科, WIDS-HD (套软件: 昂科 WLAN 室内信号分布系统控制软件 V2.1.0)	2 套	87950	175900
超宽频天线	昂科, OT-0460VS	38 套	400	15200
超宽频耦合器	昂科, OF-C046005S、OF-C046007、OF-C046010	12 套	350	4200
超宽频功分器	昂科, OF-S046002S、OF-S046003、OF-S046004	22 套	350	7700
1/2"阻燃馈线	汉胜、RF50Z 1/2"	600 米	15	9000
移动手持终端	识凌 BN-HH-G03-UB	10 套	5800	58000
超高频 RFID 腕带	识凌 BNDXF01	500 根	3	赠送
输液检测系统(含智能输液监控器)	松顺智能输液系统 V2.0	70 套	1500	105000
移动护理系统	识凌移动护理 V1.0	1 套	120000	120000

医生移动诊疗工作站	瑞纳, 3530-L-1	2套	9000	赠送
商用笔记本	DELL 灵越 3476	2台	4000	赠送
液晶显示屏	夏普 60TX7008A	2台	4500	赠送
条码打印机	得实 DL-218	2台	1200	赠送
品牌台式电脑	DELL V3668	1套	4000	赠送
材料		1项	0	赠送
人工及施工要求		1项	0	赠送
总价(大写): 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二、供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法

1. 供货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货物全部送达 东台市安丰中心卫生院, 并安装调试完毕。

2. 质量及验收方法

(1) 乙方在交货时, 货物的品牌型号必须与投标报价单保持一致, 必须保证品牌正宗, 原始包装并附有合格证、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等相关资料。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品牌型号数量的, 甲乙双方协商后须报东台市财政局同意后方可调整。

(2) 在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10 日内, 甲方对乙方所供货物的技术性能和参数等方面的问题有提出异议的权利。

(3) 验收方法: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 7 日内, 由甲方邀请相关专业人员, 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现行技术标准、强制性标准对所供货物的技术性能、技术参数、安装质量等进行验收, 并形成验收意见。

三、付款方式

所有货物经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付总价的 65%, 正常运行 12 个月后, 付合同价的 30%, 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

四、履约保证金及售后服务承诺

1. 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为中标价的 10% (人民币 49500 元), 由乙方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 所供货物验收合格后退还中标价的 7% (人民币 34650 元)。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为 2 年, 待质量保证期满一次性付清余款。

2. 在质保期内所供货物发生故障时, 中标人须在 24 小时内到场维修, 无法修复时, 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 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 其费用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 所有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指定地点，货物的托运、安装及预装常用软件（如需要）等，均不需另行付费。

4. 根据厂方的规定对所供货物进行保修，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对用户货物的维修，只收成本费，并提供终生技术服务。

5. 如甲方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的毁损，乙方有义务协助维修。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付清货款，将按银行同期利率加倍罚息。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不在规定时间内验收，无特殊原因，视同验收合格。

3.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交货物并安装完毕，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天应交未交货物合同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应交未交货物合同价的 5%，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所供货物经验收不合格的，必须一周内调换到位，一周内不能到位，每超过一天扣合同总价款的 1% 作为甲方的误期补偿。

5. 发生合同纠纷，由甲方所在地仲裁部门仲裁。

六、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标的的所有设备免费提供贰年的质保服务，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所有设备免费维修，任何异常故障和损坏（人为损坏除外）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所有的上门服务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我方承诺提供原厂商的免费设备保修、售后维护和原厂相关系统软件的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2. _____。

七、本合同由下列文件共同构成：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采购人的采购文件及其补充（答疑）资料；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澄清）资料。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另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五日内送东台市财政局备案（附合同网上公告的截图），备案后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东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东台市财政局各存一份。

特别说明：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的扫描件（PDF格式）传送东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网上公告（合同扫描件接收邮箱：dtzbtb@163.com，联系电话：0515-85275136）。未经网上公告的采购合同，东台市财政局不予备案。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a stylized character.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18年__月__日

盖章